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會議

下稿代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發放：

公務及司法人員薪俸及服務條件諮詢委員會聯合秘書處轄下薪酬研究調查組編纂的二零二一年薪酬趨勢調查報告，已於今日（五月十八日）較早時派發予薪酬趨勢調查委員會（調查委員會）各委員。

調查結果顯示，參與調查的公司在一九二零年四月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十二個月期間，給予僱員的平均薪酬調整幅度如下：

二零二一年薪酬趨勢調查初步結果 （有待審核）

		基本薪金 指標	+	額外酬金 指標	=	薪酬趨勢 總指標
低層薪金級別 （月薪低於 24,070 元）	:	1.67%	+	-1.19%	=	0.48%
中層薪金級別 （月薪 24,070 元至 73,775 元）	:	2.03%	+	-1.54%	=	0.49%
高層薪金級別 （月薪 73,776 元至 147,235 元）	:	1.60%	+	-2.60%	=	-1.00%

調查委員會委員現正詳細研究薪酬趨勢調查報告。視乎委員的分析及討論，調查委員會會在本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的會議審核及考慮確認調查結果。其後，調查委員會會向政府提交調查結果。

按照既定做法，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會在考慮調查所得的薪酬趨勢指標和其他相關因素（例如：香港經濟狀況、政府的財政狀況、生活費用的變動、職方對薪酬調整的要求及公務員士氣）後，就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公務員薪酬調整作出決定。

調查結果反映 113 間參與調查的公司的 145 544 名僱員，在二零二零年四月二日至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的十二個月期間薪酬的變動。這些公司當中包括 83 間規模較大的公司（僱員人數為 100 或以上），以及 30 間規模較小的公司（僱員人數為 50 至 99）。這些公司是在所屬行業中被視為具代表性而又被普遍認為是穩健良好的僱主，並有一套合理和有系統的薪金管理方法。

是項調查是按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在二零零七年三月批核的經改良方法進行。是次調查計及參與調查的公司因生活費用、一般經濟繁榮和公司業績、薪酬市值的一般變動，以及勞績獎賞和級內遞增薪額而調整僱員的基本薪金和額外酬金。

調查委員會由李鑾輝先生出任主席（李先生是公務員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委員）。李先生代表調查委員會向各參與調查的公司鼎力支持和協助二零二一年薪酬趨勢調查的進行，表示衷心致謝。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二）
完